

关于重庆市永川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重庆市永川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重庆市永川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和疫情、旱情等各种超预期因素冲击，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多重挑战。受此影响，税收收入和土地出让收入下滑明显，财政运行承压，收支矛盾更加突出，面临的平衡压力前所未有。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税系统认真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为民理财，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为全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谱写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篇章提供了财力支撑，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较好完成了年度收支预算任务。

（一）全区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9%，下降 4%，其中：税收收入 31.1 亿元，下降 6.3%；非税收入 11 亿元，增长 2.9%。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2%，税收收入增长 0.7%。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转等 104.3 亿元，收入总量 146.4 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4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94%，增长 7%。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等 41 亿元，支出总量 146.4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8.6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98.8%，下降 12.9%。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等 23.7 亿元，收入总量 82.3 亿元。

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9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98.4%，下降 13.1%。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等 26.4 亿元，支出总量 82.3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8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7%，增长 1.2 倍，收入总量 2.8 亿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8 亿元，支出总量 2.8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 区级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2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102%，下降 3.4%，其中：税收收入 29.3 亿元，下降 6%。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镇街上解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转等 102.4 亿元，收入总量 142.6 亿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9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89.6%，增长 8.7%。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补助镇街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等 51.7 亿元，支出总量 142.6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级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8.6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98.8%，下降 12.9%。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等 23.5 亿元，收入总量 82.1 亿元。

区级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1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97.5%，下降 10.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补助镇街支出、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结转下年等 27 亿元，支出总量 82.1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8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7%，增长 1.2 倍，收入总量 2.8 亿元。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8 亿元，支出总量 2.8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 街道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85 亿元，下降 11.9%，其中：税收

收入 0.79 亿元，下降 14.9%。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6.07 亿元，收入总量 6.92 亿元。

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 亿元，下降 3.8%。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1.36 亿元，支出总量 6.92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主要用于保障街道机关和村级组织运转、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街道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0.49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 0.05 亿元，收入总量 0.54 亿元。

街道政府性基金支出 0.41 亿元，下降 62.5%。加上结转下年等 0.13 亿元，支出总量 0.54 亿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农村公路建设等。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市财政局转贷我区政府债券资金 41.55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7.6 亿元（一般债券 3.5 亿元、专项债券 14.1 亿元），再融资债券 23.95 亿元。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9.72 亿元，其中：还本支出 24.06 亿元（含外债还本支出 0.11 亿元），付息支出 5.66 亿元。

2022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171.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7.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94.2 亿元，均在全市核定的限额之内。

二、2022 年落实区人大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聚焦“稳大盘”，着力落实积极财政政策

一是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优惠政策。建立落实留抵退税政策

联席会议制度，制定政策落实工作方案，全年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约 20.6 亿元，其中：办理留抵退税 12 亿元、新增减税降费 3.1 亿元、缓缴税费 5.5 亿元，为市场主体纾困发展提供了“真金白银”。

二是管好用好政府专项债券。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4.1 亿元，主要用于园区基础设施、综保区、基层卫生院建设等领域，积极推动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发挥债券资金在扩投资、稳增长、补短板、惠民生方面的重要作用。

三是落实政府性融资担保政策。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大力帮助市场主体融资。获批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运用奖补资金新设立 3000 万元风险补偿资金池，推动普惠金融服务增量、扩面、增效。全年通过风险补偿、担保等措施共帮助 685 家企业新增融资 15.1 亿元、新增融资担保 4.1 亿元，普惠小微贷款平均利率降至 4.6%，担保平均费率降至 1.1%。

四是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降低参与门槛，落实预留份额、价格优惠扣除、预付款支付等政策，授予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金额占采购总额的 82% 左右。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清理规范采购活动中的违规行为，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五是落实租金减免和用水用气补贴政策。统筹资金 0.1 亿元，兑现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政策，给予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用水用气补贴，帮助市场主体降低运营成本。

六是支持引导扩大消费需求。组织开展房交会，通过给予补贴政策等方式，拉动房产消费。支持参展西洽会、智博会，开展美食文化节等系列活动。支持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建设，营造消费氛围，激发消费潜力。

（二）聚焦“保运行”，着力加强财政收支统筹

一是加强财政运行形势研判。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建

立财政运行状况常态化分析评估机制，统筹分析财政收支情况、财力变化趋势、重大支出事项、库款保障水平等因素，加强国库资金统筹调度，兜牢了“三保”支出，守住了不发生重大运行风险的底线。二是加大收入预算统筹力度。通过统筹财政资源等方式，增加财力约 4.4 亿元。三是加大支出预算统筹力度，在统筹兼顾、分类施策的基础上，压减区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预算约 4.2 亿元，努力缓解财政收支矛盾。四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加强部门协同联动，精准包装和申报项目，全年争取各类上级资金 46.6 亿元，争取一般债券资金 3.5 亿元，有效缓解了本级支出压力。

（三）聚焦“兜底线”，着力推进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支持做好疫情防控。围绕疫情防控需求，加大财政资金调度和保障力度，统筹资金 3.9 亿元，当年支付资金 2.1 亿元，支持防疫设备物资采购、发热门诊改造、核酸检测与疫苗接种设备配置、集中隔离、区域防控、方舱医院建设运营、公共卫生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等。

二是支持做好抗旱救灾。面对持续极端干旱天气，统筹资金 0.5 亿元，全力支持人员和设施设备投入应急抢险，保障高温天气下群众灌溉、生活用水用电。开展抗高温干旱保丰收专项行动，对因产业受灾影响收入的脱贫户和监测户进行产业补助，防止因灾返贫。支持灾后农作物恢复生产，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统筹资金 0.1 亿元支持森林防火，保障森林消防水池建设，做好防火林道和通道维护，增强森林火灾应急抢险能力，及时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风险。

三是支持保障公共安全。安排资金 2.3 亿元，支持维护社会

大局稳定，保障应指、雪亮、云网和综治云等安全信息网络系统正常运转，开展执法办案、治安防控、反恐反诈、涉枪防爆、禁毒禁赌、矛盾化解、社区矫正、信访维稳及基层社会治理等。安排资金 0.8 亿元，支持加强安全及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开展安全生产监管、食药监管、应急救援、地质灾害防治、交通安全治理、应急物资储备、重点遗留问题处置和打击非法集资等。

四是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安排资金 23.2 亿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落实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生均公用经费、学生资助等政策，支持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改善办学条件等。安排资金 9.2 亿元，支持加强医疗卫生体系建设，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政策，保障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和建设等。安排资金 6 亿元，加强困难群众兜底保障，落实好各项调标政策，及时兑现困难群众救助、优抚抚恤、临时性生活补助等。安排资金 1.3 亿元，支持繁荣文体事业，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等。安排资金 0.9 亿元，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等。

（四）聚焦“促发展”，着力支持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安排资金 1.1 亿元，支持引导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扶持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推动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筹措资金 0.6 亿元，参投市汽车产业投资基金，支持我区汽摩产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发展；积极落实各项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和产业扶持政策。安排资金 0.1 亿元，支持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二是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 0.7 亿元，严格落实“四个不摘”的要求，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安排资金 1.2 亿元，支持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安排资金 1.1 亿元，支持壮大特色优势农业产业，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安排资金 1.3 亿元，支持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宜机化改造，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安排资金 1 亿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改善农村环境卫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安排资金 3.8 亿元，支持实施水源工程建设、中小河流治理、河库水系连通和农村供水保障，做好水美乡村建设。安排资金 0.9 亿元，支持国土绿化提升和森林资源管护，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做好林业发展与生态保护。安排资金 3.3 亿元，支持农村公路建设、危桥改造、道路养护维修，落实各项客运补贴政策等。

三是支持城市品质提升。统筹资金 2.7 亿元，支持实施北山片区等老旧小区改造。统筹资金 2.3 亿元，开展规范停车秩序、城市园林绿化升级、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城区道路和人行道改造、城市交通缓堵、垃圾分类、城区公共照明及夜景灯饰运维等。统筹资金 0.2 亿元，支持西三环和九永高速沿线农房整治提升，实施镇街街区改造和镇街品质公园建设等。

四是支持加强生态环境治理。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资金 2.1 亿元，支持临江河流域综合治理、PPP 项目付费、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千沟万塘整治、大气污染防治与监测、矿山修复治理、土壤污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严格执行区县间和区内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加强流域保护和治理，全面实施河长制。

（五）聚焦“严约束”，着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优化预算项目分类模式，提高预算编制和保障的精准有效性。改进预算公开评审方式，分类实施书面评审和现场评审，体现优化管理、聚焦重点、深度评审的导向。有序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持续优化系统功能，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二是**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实施细则，规范常年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对发展建设类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专项债券、部门整体绩效纳入重点绩效评价范围，将所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向社会公开。三是**有序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紧扣减税降费、基层“三保”、国库管理、资产管理等七项重点任务开展专项整治，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四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通过夯实基础数据、建立重要资产台账等措施，全面、动态掌握资产家底。统筹调配使用资产，积极盘活利用闲置资产。五是**扎实做好预决算公开**。完善公开机制，加大公开力度，提高公开质量，将二级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决算公开范围。六是**强化镇街财政管理**。按照公平与效率并重、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的原则，建立区与镇街页岩气税收分享体制。加大对困难镇街的支持力度，帮助镇街兜牢了“三保”支出底线。

（六）聚焦“防风险”，着力加强政府债务管控

一是**努力稳定债务风险等级**。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不断提升综合财力，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努力将债务风险指标控制在合理区间。二是**加强债务风险监测预警**。用好“周报告、月预警、季调度”的动态预警机制，定期分析即将到期债务情况，做好

债务风险评估及预警工作，及时处置债务风险。三是着力防范债务违约风险。落实举债单位债务风险防控主体责任，指导举债单位持续优化债务结构，规范开展债务展期重组，确保到期债务足额偿还。组织召开银企对接会，促进银企合作。四是加强平台公司债务监管。制定债务管控方案，采取控增量、化存量、优结构、控成本等措施，防范化解公司债务风险。

一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改革有序推进、财政事业加快发展。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科学施策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以及各位代表委员依法监督、有力支持的结果，是各镇街各部门各单位攻坚克难、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区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工作中还面临一些长期挑战和突出问题，主要是：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影响财政收入增长的因素仍然较多；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等刚性支出持续增长，财政保障压力与日俱增；预算单位过紧日子的氛围还不浓厚，资金使用绩效还需进一步提高；债务风险虽然总体可控，但还本付息的压力不断加大。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抓住主要矛盾，精准施策发力，妥善加以解决。

三、2023年预算草案

（一）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

2023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永川实践，深入实施永川

“2235”总体发展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提振信心，持续扩大内需，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努力实现稳进增效、除险清患、改革求变、惠民有感，加快打造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高品质生活示范区，努力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重庆主城都市区同城化发展中打头阵、挑重担、做示范，确保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永川篇章开好局、起好步。

围绕上述指导思想，2023年预算编制坚持和体现以下原则：**一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财政收入预测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充分考虑宏观经济、产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把防风险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当前和长远的关系，加强政府债务和中长期事项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以收定支、有保有压。**根据收入预期情况合理确定支出规模。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大支出预算统筹力度，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全力保障刚性支出，合理保障其他必要支出，严控和压缩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努力实现有限财政资源与政策目标的有效匹配。**三是科学规范、精打细算。**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规范和细化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推动预算管理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抓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落实，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思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和财政资金安排使用提质增效。

（二）全区收支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45 亿元，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 34.2 亿元，增长 1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调入资金、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收入等 89.9 亿元，收入总量 134.9 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22.5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12.4 亿元，支出总量 134.9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63.3 亿元，增长 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等 9.1 亿元，收入总量 72.4 亿元。

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6.5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35.9 亿元，支出总量 72.4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2.5 亿元，下降 9.9%，收入总量 2.5 亿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5 亿元，支出总量 2.5 亿元。

(三) 区级收支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43 亿元，增长 7.1%，其中：税收收入 32.3 亿元，增长 10.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调入资金、镇街上解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收入等 87 亿元，收入总量 130 亿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10.9 亿元，加上区对镇街转移

支付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19.1 亿元，支出总量 130 亿元。其中区级重点支出安排情况如下：

——教育支出 20.7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和学校正常运转、校园安保工程、学生资助、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义务教育薄弱学校能力提升、改善高中办学条件、西部职教基地建设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亿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离休金和离退休人员健康休养及慰问、优抚优待、退役安置、特困和低保等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创业就业扶持、英才引进及培育、残疾人康复、养老中心站点建设等。

——卫生健康支出 8.2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职工医保清算财政补助、医疗救助、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基层医疗机构运行及设备购置、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政策、医疗机构能力提升等。

——公共安全支出 4.6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执法办案、禁毒反恐、安保维稳、反网络诈骗、应急处置、装备购置、矛盾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综治云、应指工程、雪亮工程、云网工程等。

——节能环保支出 4.3 亿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及管网等设施运行、环境监测、林业生态保护和修复、流域水生态监控及修复、城镇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城区污染源整治、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等。

——城乡社区支出 10.6 亿元。主要用于城市管理运维、城乡规划、城区和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绿化

美化亮化城市环境等。

——农林水支出 10.2 亿元。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壮大农业特色主导产业、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耕地地力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森林资源管护、国土绿化提升、中小河流治理、水源工程建设、水旱灾害防御、移民后扶和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

——交通运输支出 4.7 亿元。主要用于干线公路及农村公路建设、危桥改造、国省县道及农村公路养护、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道路安全保障设施安装、公路质量检测、交通执法、兑现公交车和农村客运政策性补贴等。

——科学技术支出 1.5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企业科技创新、高新企业培育、研发平台建设、三大国家级科技平台运转、科技成果转化、科技特派员下乡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 亿元。主要用于持续推动公共文化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开展流动文化进基层、文艺精品创作、文物保护、重大赛事活动等。

——住房保障支出 6.8 亿元。主要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老旧住宅增设电梯、保障性住房管理维修及配套基础设施改善、农村危旧房改造、实施住房公积金制度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7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安全生产监管能力、综合应急救援体系、应急指挥信息化平台、消防救援体系等建设，实施安全监管、应急演练及自然灾害预防、消防车辆及救援器材购置等。

上述支出中，涉及预算草案批准前必须安排的人员、基本运转等支出，按照《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已作相应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级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63.3 亿元，增长 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等 8.9 亿元，收入总量 72.2 亿元。

区级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6.3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35.9 亿元，支出总量 72.2 亿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偿还债务等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2.5 亿元，下降 9.9%，收入总量 2.5 亿元。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5 亿元，支出总量 2.5 亿元。

(四) 街道收支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0.98 亿元，增长 14.9%，其中：税收收入 0.92 亿元，增长 16%。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等 3.55 亿元，收入总量 4.53 亿元。

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42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等 0.11 亿元，支出总量 4.53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和村级组织运转、场镇清扫保洁、农村垃圾清运、市政管理等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街道政府性基金收入 0.08 亿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

街道政府性基金支出 0.08 亿元，主要用于危旧房改造、农村

公路养护等。

（五）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安排

2023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安排21.1亿元，通过发行政府再融资债券解决14.8亿元，通过预算资金解决6.3亿元。

四、2023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抓开源，更大力度做大财政收入蛋糕

加强财政收入形势分析研判，用好收入共治体系，完善综合治税系统，强化征管工作合力，在依法征收的基础上，努力实现应收尽收。管好用好政府资金、资产、资源，加大盘活力度。提高服务企业政策精准度，稳定存量税源；抓好招商引资等增长点，拓展增量税源；统筹土地供应规模、结构、布局和时序，持续强化土地推介出让。积极对接市级规划和支出政策，结合上级资金投向和我区实际，做好项目储备和前期准备，为全区发展建设争取更多的资金、项目和政策。

（二）控支出，更严标准推动政府过紧日子

注重统筹收入与支出、需要与可能，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坚决兜牢“三保”底线，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严控年中新增支出事项，必须出台的增支政策，要合理把握节奏和力度。坚持节俭办一切事业，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全面梳理区级出台的扶持政策，明确到期政策目录清单，将腾退的财力用于“三保”支出。加强重大支出政策和重大投资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确保财政当期可承受、长期可持续。

（三）保重点，更实举措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加大政府资源统筹力度，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保基本、兜底线，提高投入的精准度，注重保障的可持续，推动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民生方面不断取得新进展。持续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继续发挥好奖补、担保、贴息等政策在支持市场主体融资方面的重要作用，积极落实各项产业扶持、助企纾困和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大力支持先进制造业、数字经济和现代服务业等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继续推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加强生态保护和治理，持续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支持做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社会治理等。

（四）提效能，更高水平推动财政管理改革

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区级预算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密切关注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推进情况，根据改革情况适时完善区内财政体制。建立区对综保区财政管理体制。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推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等业务系统的全面整合，逐步实现财政资金全流程动态监控、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强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健全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绩效指标体系和标准体系，探索建立项目常态化评审入库储备制度，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扎实做好绩效信息公开。加强镇街财政管理，持续调动镇街当家理财、开源节流的积极性，兜牢镇街“三保”底线。

（五）稳运行，更富成效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密切关注财政收支运行形势，加强收入分析研判、支出统筹调度，妥善应对收支矛盾，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严格执行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处置，严防各类债务违约。积极推进隐性债务化解，按时完成年度化解任务。围绕区委确定的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储备，优先选择成熟度高的项目予以支持，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区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以更加昂扬的姿态迈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奋力谱写永川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篇章！